

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投资信息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基本情况

公司作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联通”或“联通 A 股公司”）在物联网垂直领域的合作方，参与投资中国联通混合所有制改革事宜，能够进一步深化与中国联通的业务合作，促进公司物联网业务的健康发展，巩固提高公司的竞争能力。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宜通世纪”）于 2017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投资深圳淮海方舟信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自有资金参与投资深圳淮海方舟信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信息产业基金”或“投资基金”）并成为其有限合伙人。信息产业基金目的是为了参与认购及后续持有并合法处置联通 A 股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A 股股份。

二、对外投资进展情况

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与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前海股权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、嘉兴枇易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用友广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《深圳淮海方舟信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的合伙协议》，参与投资信息产业基金。基金总规模 400,000 万人民币。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8 月 21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对外投资信息产业基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90）。

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收到信息产业基金的通知：

1，信息产业基金已与联通 A 股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就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的事宜签署《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》。

2,根据 2017 年 8 月 15 日签订的《深圳淮海方舟信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(有限合伙)有限合伙协议》，公司应自信息产业基金与联通 A 股公司签署《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》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信息产业基金缴纳第一期认缴出资款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关于缴纳第一期认缴出资款的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0 日